

公 図 写

縮尺六百分之一



大字 曹沢

大字 曹沢

大字 高尾



凡 例	
	施行区域界
	道 路
	電 車
	河 川、水 路
	国 有 地 区
	国 有 地 区

公 函 写



豐沢 字高山下

附 例	
	施行区域界
	道 路
	河 川
	河 川 ・ 水 路
	法 9 5 条 6 項 該 地 鐵

昭和61年11月
浜静岡都市設計